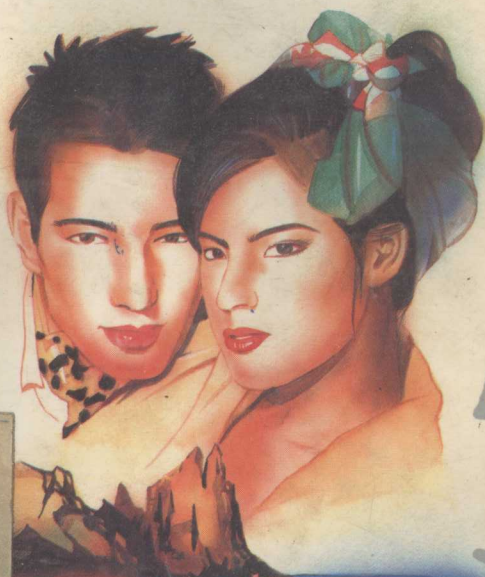


林晓筠感性作品系列

一
(台湾)

心灵之约



黄山书社

I247.5/L117/2

I247.5
L117
2

林晓筠感性作品

心灵之约

②

南铁医图书馆
文艺书刊专用章

黄山书社

2246



ZL179242

内 容 提 要

耿汉,这个事业有成、蒸蒸日上的男子汉,却因为亡妻的偷情,承受着沉重的心理压力,一直沉浸在生活的阴影里。

花店的巧遇,他认识了传统女性于彩虹,两人针锋相对,剑拔弩张。

事情的发展却是出人意外的,结果

.....

耿汉站在他妻子的墓碑前，照理说他应该是一副伤心欲绝、恨不得能和他妻子一起赴黄泉相伴的神情，但是他没有。在他冷漠、犀利的黑眸中，以及那充满了叛逆的脸上，看不到一丝丝的哀悼之情。

他曾经为妻子的意外坠机掉过泪，直到一个陌生的女人找上他，他才知道自己有一个红杏出墙且善于伪装的太太。

原来，他太太告诉他要去旅游只是个幌子；她并不是一个人去的，她是和她的情夫一块去，而她的情夫正好也是有妇之夫，瞒着自己的太太打算到国外去好好的偷情，逍遥一番；没想到天不从人愿，或许是老天给他们这对男女的惩罚，飞机竟然在起飞后不到三十分钟就意外坠机，至今连专家都无法鉴定出坠机的真正原因。

对方的遗孀也是在整理自己先生的遗物时才发现丈夫已经有外遇；她和他一样都被蒙在鼓里，都相信自己有一个好丈夫、好太太；她将他太太写给她先生的信交给了他，耿汉这才知道，原来这对偷情的男女是要到夏威夷去度假，他妻子还骗他说是到韩国玩，原来是飞机要过境韩国再直飞夏威夷。

他一点都不喜欢这种被欺骗的感觉，由一开始的震惊、

哀伤、不信到现在的麻木、冷酷和痛心，他觉得自己在这短的时间里就品尝了各种不同的情绪。尤其是他太太在写给她情夫的信中充满了爱意和柔情，完全不把他这个丈夫放在眼中，她的这种行为彻底的打击了耿汉的自信和自尊，叫他开始怀疑起自己是一个怎么样的丈夫和男人。

其实耿汉是一个在第一眼就能令女性产生好感的男人，脸上的笑容也许不多，但是他始终可以给女人一种坚毅、有内涵而且非常想要去探索他内心世界的那种渴望。

他不是一眼就能让人看穿的那种男人。

相反的，他的眼神不时的流露出许多的问号，叫人猜不透、摸不着他下一刻的行为和想法；他高瘦而挺拔，是个衣架子，但是从来不注意穿着，原先他是一家大企业里的行销主管，但在发现妻子的真面目后，他辞去了工作，卖了房子，决定去流浪一阵子。

他一直是一个忠实的丈夫。

他一直是一个规矩的男人。

现在他想做一个大改变。

不管是对未来的人生、未来的生活，他决定要抛开以往他一直谨守的礼教、传统及束缚，他要出去好好的看看这个世界，他要好好的“复活”过来，连一个女人都可以过“双重”的生活，明明外面有了情夫，在丈夫的面前却可以伪装得如此完美！

或者，错不在他的妻子。

错在耿汉自己是个后知后觉的大白痴！

现在追究谁对谁错已没有用；他的妻子死了，他是该好好的正视问题，老是沉浸在为什么、沉浸在妻子背叛的事实中并不能使他的日子更好过，他要积极一些，三十五岁，是一生中的一个开始。

他同时也学乖了一件事。

绝不能相信女人。

任何一个女人都不能信。

于虹打了个酒隔，慢慢的朝自己的家门走；她的脚步不稳，眼神涣散，有点醉，但还不至于醉到不醒人事的地步，更不会醉到找不到自己的家门的窘境，原因很简单，她的家就在巷子底。她家是幢透天的二楼公寓式房子，虽然是两层楼，但是格局简单，空间又小，她们附近的邻居只要有钱的就合资把原先的房子拆掉，改建成五、六楼的建筑，但像她家这种生活仅够温饱的，就只能任着房子这么下去。

到了门口，她瞄了眼腕上的表，心理先有个准备。她的父母早逝，她应该说是由姊姊拉扯大的，姊姊大她十岁，已经到了拉警报的年龄，但是不知道是她和哥哥于伟童拖累了姊姊，还是姊姊自己不想结婚，总之姊姊就这么和他们耗着。

说到她们的姊妹关系——

于向虹一抹苦笑，她心里想的只有两个字：代沟。

十年是一段不算短的时间，加上现在的社会形态变化快，日新月异，女人都已经当上总统了，但是她老姊还好像是七〇年代的想法似的，她和她真的很难沟通。

她爱她姊姊。

但是——

代沟。

一进到客厅，果然她姊姊就端坐在她家那套已经能当古董的破沙发上，带着一副致命的眼神，毫不留情的看着她，好像当她是那班放牛班里的学生。

“姊！”她忍不住又打了个酒嗝。

于彩虹站了起来，她把自己的暴怒给忍了下来，从她和她那班问题学生相处的经验下来，她知道打骂没有用，只会换来反效果，连大家都提倡以“爱心来代替体罚”，她又怎么能打自己的妹妹呢？

不过，动之以情有用吗？

如果有用的话，今天的社会不会有这么多的问题学生、问题青少年、问题事件。

“你喝酒了？”于彩虹平静的问。

“喝了一点。”

“在哪喝的？”

“KTV里。”于向虹坦白的说，她一向叛经离道，大胆狂野，好女孩通常就她时髦的造型、穿着，那头前卫的头

发把她归类到坏女孩的行列；她不在乎，她不管自己有多少缺点，起码她一向不说谎话。“你知道 KTV 是干什么的吗？”

于彩虹知道自己的妹妹一直想激怒她，想看她失去控制或大发脾气的样子，她也几度已经扬起手，但是她都咬着牙的忍了下来。想到向虹在八岁时就失去父母，她这个姊姊即使做得再好，也取代不了父母的位置，再说和向虹真的撕破了脸，又能改变眼前的状况吗？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哇！以你这么守旧的个性也知道这种新潮的玩意？”于向虹不是有心要刻薄的。“听你学生说的吗？我不信你去过那种地方。”

于彩虹忧虑地看着自己的妹妹，她并不和向虹计较这些，她知道可能的原因是什么。“你有喝酒的好理由吗？”

“有。”

“因为你知道自己今年的大学无望？”

于向虹的脸色先是一红，她是有些惭愧，照理说她应该是好好的念书，争取荣誉，才不会辜负她姊姊的苦心，但偏偏她对书本没有兴趣，尤其是英文和数学都和她有仇似的，考不上大学其实是预料之中的事，但是真的知道和大学无缘，也颇令她丧气。

“你可以重考。”

“姊！我对重考没兴趣。”

“那你想做什么？”她耐着性子。

“我不知道。”于向虹答得坦率。

“所以你决定当迷失的一代中的一个？”她有些指责的说：“你要在半知半解中摸索、找寻自我？接下来是不是用安非他命、用迷幻药来逃避一切、麻醉自己？”

于向虹只是抗议的瞪着她的姊姊。

“当初也是你坚持要念高中的，我建议过你念五专，并不是每一个人都一定要念大学，但是你好像故意和我唱反调似的。”

于向虹还是不说话。

“你必须重考！”她命令道。

“我不是小孩子了！”于向虹充满叛逆性的说：“你不能安排我的生活、我的未来，如果你逼我，我会离家出走，我不会饿死在外面的，时代不一样了，你自己走出去看看！”她借着酒意。“我要照着自己的意思去做！”

于彩虹的心一点一点的冻结起来，她只不过二十八岁，但是她却觉得自己有四十八岁。十八岁时她就必须担负起照顾弟妹的责任，虽然有一笔抚恤金，加上目前的这幢房子，日子不是太苦或令人难以忍受，但是她在弟妹的身上投注了青春和心血，甚至放弃了和曾文光一起出国的机会，否则她现在很可能是曾太太了，但是她的付出有用吗？她的妹妹感激过她吗？

“向虹！难道你一定要得到教训才能学乖吗？”

“我可以去找工作。”于向虹自信满满。

“找什么工作？速食店？公司的小妹？”

于向虹一副她姊姊是真的已经落伍、跟不上时代的样子。“我可以到 MTV、KTV 打工，或者是到酒店当服务生或是公关。”

“酒店？”于彩虹像是听到什么邪恶的事般的惊骇不已。
“你说酒店？”

“只是倒倒酒，带带位子，又不是要下海当捞女！”于向虹解释道，一副成熟老练的口吻，反过来要教她姊姊似的。“工作轻松，小费又多，也是服务业的一种，现在很热门、很流行的。”

“我不准！”于彩虹大声的说，顾不得什么耐心、爱心和苦心。“你不能去那种地方。”

“那种地方又不会吃人。”

“向虹！念书有什么不好？”

“工作有什么不好？”

“你只有十八岁，该是念书的年纪！”

“姊！不要这么死板、八股。”于向虹又打了个酒嗝，她洒脱的坚持自己的看法。“相信你一定对你的学生说过行行出状元，只要努力，一定可以走出属于自己的一条路，拥有自己的一片天空，难道你只是在哄自己的学生，说些老掉牙的教条？”

“你强辩！”

“姊！承认吧！读书不是唯一的一条路。”

“就算你今天要工作，你也可以找一个安全一点、脚踏实地一点，比较——”

“体面一点？”于向虹一个疲惫又嘲弄的笑。“我只要不偷不抢，到哪工作都一样！”

于彩虹差点就要急出了眼泪。现在的社会功利主义盛行，很少人不被污染，很少人不会被教坏，多的是想一夕致富、不劳而获的人，大家都想做既轻松又能赚大钱的工作，年轻人更是不屑于流汗和安定、平稳，赚那种一个月两、三万的死薪水。

她没料到向虹也是这种心理。

她慌了。

“姊！你不要大惊小怪！”

“向虹！伟童只大你二岁，我叫他和你谈谈好不好？”她一时只能想到这个方法，至少向虹不会再说和伟童有代沟了吧？“你不是一向很听你哥哥的话吗？”

“姊！我有我自己的主见！”

“你有的只是错误的想法！”

“我要去睡了！”她一个扭身。“再说下去我们一定会吵架，姊，你可以别再操心我的事了，我已经不是小孩子，你多为你自己想一点吧！”

“向虹！”

“姊，你就当我是个不知感激、不知道分寸、无法无天

的小鬼好了！”她走回她的房间，还算理性的关上了门，留下她姊姊一个人去思考。

于彩虹觉得自己像打了一场大仗似的。她在学校里可以应付最顽劣的学生，可以头头是道的感化她的学生，她不会辞穷，她不会哑口无言，但是面对自己的妹妹，她竟会束手无策，莫非真应了即使是名医或再世华佗也不敢医自己的亲人？

那种既期待又怕受伤害的心情！

“彩虹啊！多为自己活一点吧！听过皇帝不急、急死太监的话吧？”

“她是我妹妹！”

“谁没有妹妹？”邓婷大而化之的口吻。“你只能开导她，但是无法替她过日子。”

于彩虹只是凝重的一声叹息。

“离婚前，芝麻绿豆般的事我都当大事在处理，离婚后，在我的眼里根本就没有任何事可以称得上是大事！”

邓婷满不在乎的说。

不过，邓婷会有这样的体验，也是经过一番刻骨铭心的痛所换来的，真是应了那些老套的故事，丈夫有处遇，她是最后一个知道的。她原本想原谅丈夫，再给丈夫一次机会，但是她的丈夫宁愿选择那个第三者，并给了她一笔赡养费，结束他们的婚姻。

她动过死的念头，她的生活由无忧的天堂被打到了无情地狱，在每日以泪洗面、自怨自艾，成为一个彻底的失败者之前，她决定振作起来，不再闹笑话，拿了赡养费，她开了一家小花店，她没想过赚大钱，但起码可以自给自足，而且怡情养性，日子就这样地过了。现在，她才发现塞翁失马，焉知非福，单身有单身的乐趣，更重要的是，她已经练就出一颗平淡的心，天底下没什么大不了的事！

“邓婷！我怕向虹会变坏！”

“她有脑子，会思考、会判断是非。”

“她只有十八岁！”

“彩虹！”邓婷有些好笑的看着她的好友。“现在的十八岁和我们那个年代的十八岁有着天壤之别，她会知道怎么保护自己，让她跌得头破血流，她自然会夹着尾巴回到温暖的家来。”

“我不要她跌得头破血流！”

“那就敲醒她顽固的脑袋！”

“你能不能说点有建设性的建议？”于彩虹无助的说道：“我不能抱着由她去的心理，否则我会对不起我死去的父母！”

“天啊！”邓婷夸张的拍了拍自己的额头。“你真的是七〇年代的人耶！”

于彩虹想接口时，店中的电话铃响起，邓婷做了个再继续讨论的手势，走过去接电话。于彩虹则没精打

采的玩着玫瑰花，一片一片的扯下玫瑰花的花瓣，好像花和她有仇似的。

花店的风铃声响起，有顾客上门。

于彩虹勉强的抬起头，但随即整个人跟着一震。

耿汉穿着一件黑色T恤、黑牛仔裤、黑色休闲鞋、一副黑墨镜的走进店中，他一身的黑，既像是愤世嫉俗的不满分子，也像是打算把整个社会和世界抛在脑后的流浪汉，他的神情和肢体散发出来的语言，可以让花店门外的酷暑，顿时的冷却不少。

于彩虹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感觉，好像被电到一般，更像是打摆子一样，忽冷忽热的；她告诉自己唯一的解释是——盛夏和花店中过强的冷气所造成的。

即使是曾文光，也不曾带给她这种感觉。耿汉一身的黑，他没有给人一种热的感觉，反而令人觉得寒冷。

“我要花。”他简洁的说。

还来不及将他的声音归类到哪种类型的人，他的话已经讲完了，这使得一向冷静过人的于彩虹非常恼怒，她平常已经被学生训练出绝佳的耐性，甚至在面对当着她的面讲黄色笑话的学生时都能应付自如，但是这一刻她却有些心浮气躁。

耿汉不是瞎子，他一眼就注意到这个有着传统、古典气质、淡淡雅雅，眉宇间有一抹轻愁的美丽女子；她的美

一点也不现代，反而令人有时光倒流的感觉，幽幽怨怨的，怎么看也不像是现代的女人，她似乎是穿越时光隧道来到现代的人，直而长缎子般的黑发似乎不曾吹烫过。

她令他意外，但是他不会再相信任何女人。

即使是一个像七〇年代的女人。

见她似乎没有听到他的话，他又再重复一次他的话。“我要花。”

“什么花？”她淡淡的答。

“给死人的花。”

于彩虹的反应是错愕和恐惧兼具。在课堂上，她被死的蛇和活的青蛙吓过，反正就是有一大堆精力过剩而且充满想像力的学生，他们会想出各种整老师的点子，非要吓得你啼笑皆非、眼泪直流，他们才会有满足感。

“死人通常需要什么花？”她依旧淡淡的反问，如果她大惊失色，说不定正好让他看笑话。

“你不知道？”

“我通常只送花给活的人。”

“死去的亲友呢？”

她恍然大悟，原来不是恶作剧，也不是什么惊人之语，他只是想送一束花给他死去的亲人，但是她却绕了一个大圈子去想，真是糗到了极点。

“那就请你等一下，老板电话讲完就会过来招呼你，如果你不赶时间的话。”

“你不会？”

“我只是来看朋友，我对花不了解，不知道给死去的人送些什么花比较恰当。”

“我不在乎。”他突然的一笑，有些冷酷。

“什么？”她似乎从他一走进这个房间开始就不停的充满了惊奇和愕然。是他的个性奇特呢？还是他一向说话就是这个样子？现在的男人都这么说话？还是她老师当久了已经和社会脱节了？

“什么花都可以。”他说。

“是送给死去的人——”

“你想死去的人会在乎吗？”

“应该不会。”她自语。

“那送什么花又有什么两样？”

“但是送错花，可能对死人不敬，也许有些花是不适合送给过世的人。”她力辩。

“即然死人不在乎，我不在乎，你又在乎什么呢？”

他用一种有趣的口吻说道。

她被激怒了。

她受不了他那种吊儿郎当、不把事情当一回事的态度，如果没有诚意送花，那就不要送，不情不愿、不诚不意的随便买束花送给一个死去的人，她觉得这对死者是一种侮辱，一种大不敬的行为，只叫她觉得他冷血无情，他不知道对死去的人至少应该有点敬意和追思吗？

“不卖！”她用一种她自己想都没有想过的冷漠声音。

“不卖？”耿汉生气的问。

邓婷一边讲着电话，眼睛却不时的瞄瞄彩虹那边，彩虹和那个男人是怎么回事？

她从来没有见彩虹那么的生气过，偏偏这通电话很重要，否则她就过去调解了，为什么她觉得有种大战爆发前夕的味道？

“你去别的地方买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耿汉生气的问。

“我不卖给你这种人！”

“哪种人？我是哪种人？”他冷冷的问。

“你自己应该清楚你自己是哪种人。”她又再用教训学生的语气了。“如果你的话能说得那么坦白，那么又何必虚伪的去做那些世俗的举动？既然死人不会在乎你送的是什么花，相信他更不会在乎你送了没有！”

耿汉不自觉的一笑，接着他摘下了墨镜。

于彩虹一副无动于衷的表情，但心里其实怕得要命，她已经嗅到了危险的气息，她这么多话干嘛？既然他不在乎是什么花，她随便弄一束给他不就结了？说了一堆废话就能改变什么吗？

她真是反常了！

“你说得很对。”他看着她。

她没有搭腔，这才觉得自己的脚在发抖。